

股票代码：600798

股票简称：宁波海运

编号：临 2017-021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财政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5〕977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〈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6〕878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对新建散货船“明州501”轮、“明州502”轮和“明州503”轮申请了专项补助，2017年12月8日收到了宁波市财政局拨付的船舶提前报废拆解更新财政补助资金3,560.48万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本公司将该笔补助资金3,560.48万元自收到之日起按新建船舶剩余折旧年限平均分摊，以其他收益的形式纳入上述3艘新建船舶折旧成本相应年份，尚未分摊部分挂递延收益。该笔补助资金将影响本公司2017年起直至分摊完毕，预计2017年度将增加本公司利润总额12万元左右，增加净利润9万元左右，以后年度直至分摊完毕预计每年增加本公司利润总额140万元左右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9日